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北京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北京市红十字会所属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京编委〔2021〕85号）、《关于调整市红十字会机关内设机构设置有关事项的批复》（京编办复〔2025〕113号），北京市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我会”）内设6个部室，分别为办公室、组织与青少年工作部、宣传部、赈济救护部、筹资与财务部和机关党委（人事部）；下设3个预算单位，分别为北京市红十字会应急服务中心、北京市红十字会捐献服务中心和北京市红十字会救援服务中心。

2. 部门职责

（1）宣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其它有关法规以及中国红十字会制定的各项工作方针、政策。

（2）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七项基本原则以及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并依照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3) 开展救灾的准备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进行救助。

(4) 普及卫生救护和防病知识，进行初级卫生救护训练。组织群众参加现场救护；负责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区服务和社区公益事业。

(5)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的规定，推动无偿献血工作，建设和管理“北京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

(6) 负责接受国内外组织和个人捐赠的救灾款物，保证和监督所接受的救灾款物的发放，负责发动市内募捐并管理有关救助基金。

(7) 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弘扬人道主义精神文明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8) 开展与各国有关国际组织的友好往来，开展人道领域方面的技术交流与合作。

(9) 负责海峡两岸的查人转信，探亲衍生，有关人员遣返见证工作，开展两岸红十字组织的交往与合作。

(10)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

(1) 强化党的领导，提升政治建设水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巩固主题教育和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加强党建与业务融合，深化“四强”党支部和模范机

关建设，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机制，持之以恒正风肃纪，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

（2）坚持聚焦主责主业，推动首都红十字事业发展取得新成绩。认真落实总会要求和北京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坚持聚焦主责主业，以更高标准推进工作落实。一要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融入全市应急救援体系，完善协同机制，壮大医疗、赈济等各类救援队伍，开展京津冀等协同演练。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库管理和物资充实，强化应急值守，提升突发事件响应处置能力。二要推进应急救护提质扩面。开展应急救护培训“七进”活动，完成培训和知识普及任务。规范应急救护基地管理，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完善培训课程，推进“网上培训”系统建设，提升医疗照护转运服务水平。三要精准开展人道救助。创新筹资方式，拓宽筹资渠道，推进“博爱在京城”公益筹资和救助活动，探索网络众筹项目。做好灾后重建项目跟踪管理，精准对接群众人道救助需求。四要深化“三献”工作。加强“三献”科普宣传，动员开展无偿献血。打造“爱心骨髓”“生命接力”品牌，做好造血干细胞、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全流程服务保障，完善人道救助机制。

（3）扎实推进组织建设，在夯实首都红十字事业根基上打开新局面。扩大基层组织覆盖面，推动基层组织与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融合。推进“博爱家园”“博爱驿站”建设，加强会员和志愿者队伍建设，提升学校红十字会工作水平，开展校园红十字活动。

（4）大力开展红十字宣传，在扩大红十字社会影响力上取得新进展。宣传贯彻相关思想和会议精神，弘扬红十字精神。利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主题宣传，加强与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合作，挖掘感人故事，开展

红十字运动理论研究，加强国际交流合作，服务北京国际交往中心建设。

（5）持续加强自身建设，在提升红十字工作规范化水平上展现新作为。推进红十字工作立法，完善各项制度机制，加强透明度和信息公开建设。加强与相关部门协作，深入基层为群众办实事。强化干部队伍建设，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提升履职能力，营造担当作为、争创一流的氛围。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我会结合部门职责、2025年工作计划及财政资金分配使用计划，制定了《北京市红十字会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了部门总体绩效目标：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的战略部署，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市委全会精神。紧密衔接中国红十字会的目标任务，发挥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保持和增强红十字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建成国内领先、国际一流，具有世界影响力的首都红十字组织。具体目标包括：1. 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切实加强红十字组织自身建设。2. 着力推进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加大社会应急救援培训力度，确保急救知识普及率和救护人员持证率达到标准。3. 着力打造“数字红会”。把信息化建设摆在突出位置，着力建设网上红十字会，实现红十字会数字化转型。4. 加强人道救助工作，助力精准帮困。5. 夯实基层基础，打造群众身边红十字会。6. 发挥红十字组织独特优势，助力“平安北京”“健康北京”建设。7. 扎实推进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遗体捐献宣传动员工作。8. 深化青少年和志愿服务工作，提高红十字组织影响力。

根据总体目标并结合工作重点，我会从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应急救护师资培训通过率、提高公共场所红十字急救箱使用率、干细胞血样年度采集数、红十字信息年度主流媒体报道次数等方面设定了 10 个绩效指标，已设定的各项指标与我会职能任务相匹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部门整体支出的客观实际。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31,199.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5,039.54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26,159.68 万元。全年支出 30,369.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25.93 万元，项目支出 25,444.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34%。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 年我会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的指导下，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聚焦主责主业，发挥红十字会独特作用，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并于 2026 年 4-5 月按照《北京市财政局关于 2026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京财绩效〔2026〕392 号）要求对 2025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自评，评价项目 51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96.23%，涉及金额 26,121.03 万元。其中，部门评价项目 1 个，涉及金额 159.43 万元，评价得分为 90.48 分。单位自评项目 51 个，评价得分在 90（含）-100 分的 43 个、评价得分在 80（含）-90 分的 5 个、评价得分在 60（含）-80 分的 3 个、评价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 0 个。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我会基本按照任务目标要求完成了各项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 强化党建引领，以高质量党建赋能事业发展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通过党组书记带头宣讲全会精神、举办处级领导干部读书班、邀请市委党校教授授课、组织宣讲报告会等形式，不断强化思想教育和理论武装。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开展集中学习 11 次，研讨交流 7 次。党组年度召开会议研究党建议题 34 个。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扎实推进 2024 年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问题清单整改。党组年度召开会议研究党建议题 34 个。

二是扎实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举办 2 次专题读书班、7 次专题辅导、2 次参观见学。围绕学习教育主题，讲专题党课 16 人次。党组集体研究 4 次问题清单，查摆 17 个问题、32 个具体表现，全部纳入整改台账。

三是紧盯重要节点开展廉政提醒与警示教育，专项监督慈善及殡葬、医保基金等领域突出问题。开展“每月一题”专题会，集中攻克重难点问题 5 个。

2. 聚焦主责主业，深耕“三救三献”，推动首都人道服务提质增效

一是加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修订完成《北京市红十字会应对突发事件预案》。红十字救援队伍涵盖医疗救护、赈济救灾、防疫消杀、心理干预等 6 类专业方向，队员总数达 1200 余人。在 7 月密云等强降

雨洪涝灾害中，第一时间响应，转移群众 160 余人，紧急医疗处置 43 人、转运伤者 12 人，完成消杀 185 万余平方米。常态化开展跨区域、京津冀及全市协同演练；探索“云备灾”试点，提升物资调配效率。

二是促进应急救护提质扩面。围绕“生命教育·救在身边”开展宣传，科普视频播放量 6.84 万次。推进救护培训“七进”，联合多部门开展春运、机关、驾驶员等专项培训。在 100 余家机关事业单位开展培训 134 期、培训取证人数 4366 人。

三是以需求为导向开展筹资与救助。持续开展“博爱在京城”系列募捐筹资活动，借助新媒体平台，开展筹资项目宣传。与各类公益平台合作，在年度“5·8 人道公益日”网络筹资活动中，共募集善款 762.00 万元，位列全国第七名。聚焦最易受损群体，持续开展帮扶救助活动。积极参与北京市“25·7”特大暴雨洪涝灾害救助，在总会、中红基支持下，先后向 4 个受灾区下拨捐赠救灾资金 974.38 万元，调拨各类物资 21.47 万件。截至 11 月底，全市红十字系统共支出救灾救助款物 20,183.00 万元，其中资金 17,412.00 万元，物资价值 2,771.00 万元。

四是深入推进“三献”工作。多措并举开展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遗体及人体器官捐献宣传动员，讲好爱心奉献故事，营造良好社会风尚。启动高校专项招募行动，走进 26 所高校开展宣传活动 51 场；依托各类公益节日开展科普宣传，全年举办造血干细胞线下讲座 23 场，广泛覆盖校园、社区及企事业单位，累计招募入库志愿者 1974 名，圆满完成招募指标。严格规范捐献全流程管理，用心做好捐献者关怀保障与回访服务，成功举办世界骨髓捐献者日主题活动，年内完成造血干细胞成功捐献 68 例。

3. 夯实基层组织，筑牢首都红十字事业发展根基

一是拓展基层组织覆盖。推进“博爱家园”建设，重点推动红十字基层组织与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融合共建”，将27家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打造为第一批红十字基层组织阵地示范点。

二是激发基层组织活力。坚持“分类发展”原则，在红十字工作者、志愿者等群体中发展会员，全年新增个人会员4543名、团体会员6家。开展“微笑北京”红十字志愿服务，全年组织项目400个，覆盖应急救护、人道救助等领域，“志愿北京”平台1.2万余名志愿者累计服务10万余小时；为北马、中网等重大活动提供医疗保障，上岗800余人次，处置突发健康事件32起。持续推进“博爱在京城 健康基层行”，组织300余名医护志愿者深入6个偏远山区，开展6场义诊、健康讲座，服务群众2500余人次。资金扶持20个优秀志愿服务项目，重点助力贴近群众需求的服务项目；加强骨干培训，召开基层组织建设工作会，邀请专家开展基层运营、项目设计等专题培训。

三是深化红十字青少年工作。联合市教委召开学校红十字工作推进会，明确“资源协同、机制创新”合作方向。与市教委联合举办首届北京高校应急救护交流展示活动，吸引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48所高校参加。组织开展京津冀红十字青少年交流营，吸引三地200名学生参与。在高校开展探索人道法项目、防艾宣传、手语大赛等特色活动。

4. 强化宣传引领，讲好红会故事

一是加强文化研究与传播。打造“红十字文化宣传季”品牌，通过贯穿全年的文化宣传活动，促进首都红十字文化宣传更加生动、深入。广泛宣传基层一线红十字工作者、会员、志愿者、最美救护员先进典型事迹，深入报道首都红十字系统参与抢险救灾、开展人道帮扶等方面成效举措。截至11月30日，在市会官网刊发先进事迹、工作动态424篇，在微信公众号刊发原创内容385篇，在《中国红十字报》《北京日报》北京电视台等主流媒体刊发稿件157篇。

二是办好重点宣传活动。精心策划“5·8红十字博爱周”系列主题宣传活动，在重点商圈、火车站等34个户外大屏、46个公交站牌、38家楼宇、499个街道社区播放红十字公益宣传视频。制作《人道之光温暖京城》市会形象宣传片，展现红十字在应急救援、救护、救助、“三献”等领域的工作成效。5月8日，在北京古代建筑博物馆举行“汇聚人道力量 关爱生命健康”——纪念第78个世界红十字日主题宣传活动，现场设置“应急救护技能展示”“救援装备体验”“‘三献’知识咨询”等文化集市环节，吸引群众2000余人参与。

三是选树宣传先进典型。联合市精神文明办下发《“北京榜样·博爱之星”选树宣传工作实施方案》，建立“基层推荐—资格审查—初审公示—专家评审”四级评选机制，经全市16区红十字会、相关单位推荐，专家评审等环节，最终评选出2025年“北京榜样·博爱之星”7名个人3个团体，并向“北京榜样”推荐周榜、月榜人物。通过多渠道加强典型宣传，在《北京日报》刊登专版，详细介绍10个先进典型的事迹。

5. 加强自身建设，规范治理流程

一是推进法治化与规范化建设。坚持将法治建设贯穿工作始终，结合首都红十字工作实际，启动立法工作，成立由党组书记任组长的立法工作专班，明确“调研一起草一论证”三阶段任务，加强与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市司法局的沟通对接，开展立法调研，目前已圆满完成立法调研阶段工作，形成《北京市红十字会条例（调研稿）》。修订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先后出台《北京市红十字会内部审计办法》《办文办会工作规范》等12项制度，建立与市应急局、市卫健委、市民政局等部门的联席会议机制。

二是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积极推进“数字红会”建设，落实市委信息化建设要求，加强与市委市政府“政务服务平台”、总会“全国红十字信息管理系统”的联通，实现“数据共享、业务协同”。推动透明度建设，指导16个区红十字会建立信息公开平台，规范“捐赠款物接收使用、项目进展”等信息发布。

三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分层次抓好全市红十字系统干部的业务培训，先后邀请市政府办公厅、相关领域专家等，就公文写作、公务交往礼仪，以及“三救三献”业务知识等进行授课辅导。组织3个团组赴外省调研，交流学习，获取宝贵的工作经验方法。6月，市会组建代表团赴英国红十字会、德国法兰克福社会公益组织开展工作访问，圆满完成既定出访任务。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2025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财政局等部门的支持配合下，我会团结一心、迎难而上，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社会效益显著。各项工作反馈的满意度较高，得到了社会各界不同形式的高

度评价。

1. 持续加强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通过强化理论武装和制度落实，干部思想认识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进一步提高，为事业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紧盯关键节点和重点领域开展监督警示，有效防范慈善、殡葬、医保基金等领域廉政风险，筑牢廉政防线。搭建学习实践平台、攻克重难点问题，提升干部综合能力，推动党建引领事业高质量发展。

2. 立足红十字主责主业，聚焦人道服务提质增效。深耕“三救三献”核心履职场景，优化全域服务供给模式，全域拓宽人道便民服务辐射版图，全面拉高基层人道服务落地覆盖面、精准适配度、专业实操力，闭环兑现民生兜底、应急保障、公益赋能、文明涵养全链条履职效能，多项重点工作落地见效、赋能首都民生保障与城市应急建设。

3. 普及人道服务理念，推动红十字工作深度融入基层治理。依托党群服务中心融合共建，统筹打造宣传阵地与特色街区，织密有形有效基层组织网络。抓实骨干培育与项目赋能，夯实基层服务能力，凝聚志愿力量，营造共建共享治理氛围。联动高校资源、深耕青少年培育、打造特色载体，广泛传播人道理念与应急救护知识，厚植事业发展根基。积极探索人道服务融入基层治理路径，推动服务下沉落地，畅通为民服务渠道，持续提升基层治理温度与实效。

4. 弘扬红十字精神，提升红十字社会影响力与感召力。以“传播红十字文化、弘扬红十字精神”为核心，通过创新宣传方式、打造特色品牌、选树先进典型，各项宣传工作落地见效，切实推动“人道、博爱、

奉献”精神深入人心，取得了显著的宣传成效与社会效应。

5. 坚持依法治会，提升红十字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以“依法治会、从严治会”为导向，从法治化、规范化、信息化、人才队伍等关键维度精准发力，持续补短板、强弱项、固根基，有效夯实了首都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坚实基础，各项工作规范化、专业化水平显著提升。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为提高财务管理能力和水平，我会抓实制度体系建设，夯实财务管理根基。历经多年梳理完善，我会已构建起全覆盖、规范化的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北京市红十字会内部控制手册》《北京市红十字会财务管理办法》《北京市红十字会财务审批管理若干规定》等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并且按照规定及时地公开了预决算信息，较好地做到了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同时紧跟上级政策导向与工作新形势、新要求，及时修订优化各项规章制度，持续补齐制度短板，确保各项财务工作依规有据、贴合实际、适配发展。

（二）资产管理

为保障国有资产安全完整、防止资产流失，严格对照财政部门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我会制定出台《北京市红十字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进一步明晰资产采购入库、台账登记、日常保管、领用使用、清查盘点、报废处置等全流程管理标准与实操细则。通过健全制度、压实责任，目前我会固定资产做到台

账资料齐全完整、资产配置科学合理、资产处置合规有序，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严谨规范、管控到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会固定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4,558.86 万元，其中：房屋和构筑物 572.58 万元，设备 3,865.74 万元，家具和用具 120.55 万元。无出租、出借、对外投资的国有资产；无形资产总额 620.37 万元。

（三）绩效管理

为规范绩效管理工作，我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专职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实施与协调推进，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筑牢组织保障。同时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全程协助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定期汇总梳理半年及全年预算执行情况，全面排查梳理存在问题。筹资与财务部紧盯项目实施进度，常态化向分管领导汇报工作进展，压实督导责任，督促各科室及下属单位加快预算执行节奏、提升执行效能。

整体而言，我会已搭建起完备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配套建立健全各项管控机制，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有序落地，取得较好成效。

一是强化目标管理，根据 2025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及工作重点，明确本部门财政支出绩效目标，作为本部门绩效管理工作的依据。

二是细化分解工作任务，依据单位职责分工，将年度任务分解到相关部门，并明确责任人和任务要求。

三是项目绩效自评，对 2024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47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22,909.67 万元。

四是绩效运行监控，根据市财政局要求，对 2025 年部门预算 1-6 月份的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分析，填报《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汇总表》，并对监控工作发现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总结，形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总体情况报告》。

（四）结转结余率

2025 年末结转结余 829.28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2.66%，其中：财政资金 472.86 万元，非财政资金 356.42 万元。分单位结转和结余情况：市红十字会行政本级 206.19 万元，应急服务中心 255.61 万元，捐献服务中心 146.83 万元；救援服务中心 220.65 万元。财政资金结转结余均来自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原因是年末机关本级、应急服务中心、救援服务中心追加财政项目，当年未执行完毕，使用到次年 4 月底。非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来源于上级拨款、事业收入和实有账户利息收入，结转结余的主要原因是救援服务中心的非财政项目结余未执行完毕，已全部纳入 2026 年预算中。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5 年支出决算数 30,369.93 万元，年初预算数 37,058.71 万元，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18.05%，差异率较大的原因主要是：基本支出较预算减少，主要因各单位人员经费预留较大，实际工资增长未达到预期，且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公用经费结余较多；项目经费较预算减少，主要因救援服务中心部分非财政项目未达到预期规模，导致项目支出减少。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通过资料分析、专家评议等多种方式开展了全面、系统、客观的分析评价，最终得分为 90.7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19.5 分，整体绩效目标实际情况 51.6 分，预算管理情况 19.6 分。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不足

市红十字会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各项指标未全部涵盖部门职能范围及 2025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如产出数量指标只涉及救援队合成演练次数、主流媒体报道次数和干细胞血样年度采集数；产出质量指标只涉及师资培训通过率、公共场所红十字急救箱使用率；产出时效指标只涉及红十字会理事监事会召开时间；经济成本指标只涉及备灾及战备物资库租赁成本控制数；效益指标只涉及对外服务办理业务便捷度提升。从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定情况来看，我会应结合部门主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全面设置各项绩效指标，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定的完整性和可衡量性。

2. 个别项目前期需求调研不充分，年中取消实施，资金效益未发挥

个别项目立项阶段未全面开展需求调研与可行性分析，项目内容规划设计不合理，部分项目在实施必要性和迫切性论证不足的情况下立项。受前期研判偏差影响，项目于年中终止实施或推迟到 2026 年实施，

调减 2025 年度对应预算，造成资金未能按计划投入使用，项目预期效益无法实现，资金使用效益未能充分发挥。如市红十字会本级社会组织建设项目，年中取消实施，对应预算资金退回财政；市红十字会救援服务中心员工工装购置项目，因单位人员结构变动、岗位职能调整及人员进出动态变化等原因，本年度未开展实际采购工作，资金结转下年；市红十字会救援服务中心救援人员培训项目，因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和市红十字会等上级领导已组织安排多次演练活动，该项目实施缺乏必要性，年中取消实施，核减对应预算。

3. 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支出进度滞后，影响资金使用效率

个别项目实际支出与预算偏差较大，整体预算执行不均衡，进度滞后，如：应急能力提升项目预算执行率 57.32%，造血干细胞、器官（遗体）捐献服务（彩票公益金）项目预算执行率 35.87%，人体器官捐献服务工作（彩票公益金项目）项目预算执行率 42.88%。

4. 合同管理水平有待提高，存在时序管控不规范等问题

合同签署时序管控不规范，存在“先履行、后补签”问题。例如：市红十字会本级在支付年度办公用房租赁费时，租赁期已于年初开始，但合同签订时间晚于租赁起始日；另在支付设施清洗维修费时，维修服务已于 3 月中旬启动，合同签订时间同样晚于服务开始时间。

5. 反映部门绩效的支撑材料不够充分，影响绩效评价的客观性和完整性

部分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建立常态化数据统计分析机制，对项目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缺乏系统性、常态化归集梳理，量化佐证材料储备不足，导致项目实施效益缺乏有力的数据支撑，成效评价的客观性、完

整性不足，如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项目和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宣传推广及招募项目，反映项目实施效益的量化支撑薄弱，满意度调查覆盖不够全面，无法全方位、精准化体现项目实施成果；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项目和红十字生命健康与赈济项目，未梳理归集对应的效益量化佐证材料，无有效数据支撑。

六、措施建议

（一）建议严格对照单位核心职能、主责业务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全面梳理各项工作事项，补齐现有绩效指标短板，拓宽指标覆盖范围，确保人道救助、应急救护、捐献服务、志愿服务、宣传教育等重点工作全部纳入绩效考核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经济成本、综合效益全维度指标体系，丰富各维度指标内容，改变当前指标设置片面、内容单一的现状。合理设定年度目标和绩效指标，全面提升部门绩效指标设置的完整性、科学性和可衡量性，充分发挥绩效考核导向作用，精准反映年度履职成效与资金使用效益。

（二）进一步规范项目立项管理，强化项目前期论证调研，在项目立项前全面开展需求摸排、可行性分析和实施必要性论证，结合年度工作安排、人员岗位实际、上级工作部署及现有资源情况科学谋划项目，杜绝盲目立项、重复立项，从源头避免项目无法实施、中途取消等问题。

（三）进一步强化项目预算执行监控，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压实项目执行主体责任，细化项目实施计划，倒排支出节点，明确工作时限，定期跟踪推进项目执行进度。及时梳理预算执行滞后原因，优化资金拨付、业务开展、流程审批等环节，打通支出堵点，加快项目落地实施与资金支付。强化预算执行动

态管控，建立常态化调度机制，及时研判执行偏差，对进度缓慢项目督促整改，全力提升项目预算执行率，确保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发挥使用效益。

（四）严格规范合同全流程管理，切实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强化合同时序管控，明确合同签订时限，杜绝先开展服务、后补签合同的问题，确保合同签订时间早于业务开展及资金支付时间。健全合同事前审核机制，对房屋租赁、维修服务等常态化业务，提前谋划、及时对接，规范履行合同签订、审批备案流程。

（五）健全项目绩效支撑材料归集机制，夯实绩效评价数据基础。一是建立常态化数据统计制度，针对应急救护培训、捐献宣传招募、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生命健康赈济等重点项目，系统归集业务开展数量、覆盖人群、服务成效等量化数据，做到数据实时更新、有据可查。二是加强满意度调查工作，扩大调查覆盖面，完善线上线下评价渠道，全面收集服务对象、受益群众及相关单位反馈意见，形成规范的满意度佐证资料。三是强化绩效过程管控，将佐证材料收集、整理、归档贯穿项目实施全过程，定期梳理效益指标相关数据，补齐材料短板，切实提升部门绩效评价的客观性和完整性。